

臺灣中醫藥願景—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簡介



簡 介

本 2004 年版簡介針對本會沿革、組織系統、工作職掌，臺灣中醫藥過往與現況，分別包括為 2003 年中醫藥委員會施政成果、臺灣中醫藥 SARS 研究暨防治之成果分析、中華中藥典之編纂沿革、臺灣中醫藥整合與前瞻及攜手迎向未來共創中醫藥新契機，以創造臺灣中醫藥發展現況與展望，和建立中藥發展創新之環境開創優質中醫藥產業、中醫藥與醫學工程研究結合現況與未來發展等事項，並收錄有回顧及整理歷年本會出版品及相關研討會之資料。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早期於內政部衛生司就設有中醫藥之諮詢單位，民國六十年行政院衛生署成立後，中醫藥委員會仍負責中醫藥有關之諮詢業務。由於各界對中醫中藥的日益重視，民國七十六年七月二十九日修正「行政院衛生署組織法」第十七條，明訂中醫藥委員會掌理中醫中藥各項行政事務，而依此規定所研擬之「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組織條例」草案，則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送請立法院審議。在中醫藥界之敦促與關心中醫、中藥之立法委員大力支持下，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同年十二月三十日由總統公布實施，八十四年十一月一日正式成立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成為行政院衛生署所屬獨立附屬機關，迄今已進入第九個年頭，相關業務正順利進展中。

世界衛生組織於 2002 年 5 月首度發表「WHO Traditional Medicine Strategy 2002—2005」，鼓勵各國政府開展對傳統醫藥的

規範化管理，面對世界地球村的到來，本會在推廣台灣醫療特色及中西醫結合與中醫藥國際化之事宜，進兩年來多次配合外交部等單位接待外賓為瞭解我國中醫藥醫學至本會訪問之高頻率，可知對推動醫藥外交及國際化之成果非凡。

另世界衛生組織於2004年6月22日又發表「New WHO guidelines to promote proper use of alternative medicines」，其內容告知開發中國家百分之八十的人口因為文化傳統或缺乏其他醫療途徑，所以近幾年來穩定成長使用傳統療法當作主要治病方式，但針對警告病患小心傳統或另類醫學的風險，如針灸或草藥等許多治療方法確實有經科學證實的益處，但這些療法必須跟其他形式的治療方法一樣，採取同樣的預防措施才能夠進行。而在這個領域，台灣有完備、先進的制度與措施。如台灣的中醫師不但經過醫學訓練，並且必須取得執照；對於中醫治療及中藥也有臨床試驗的要求；衛生署也建立了「中藥不良反應通報中心」機制，隨時掌控會有副作用的藥品。

目前中醫藥委員會除依法定設有中醫組、中藥組、研究發展組及資訊典籍組四個組，另於九十一年度以任務編組方式成立科技政策小組「醫醫院訪查制度，建構中藥用藥安全環境五年計畫（2004～2008），進而中醫藥產業優質化，確保民眾就醫安全，使中醫藥在全民健保中發揮應有的功能。

中醫藥是歷代先賢研究發展的結晶，不僅是中華民族文化的精髓，也是世界上最優秀的傳統醫藥，數千年來對人類的貢獻功不可沒，因此應持續展望未來前瞻國際趨勢，善加運用WHO及WTO之平台，進一步整合國內外資源，進一步創造價值之關鍵。因此本會全體同仁亦將繼續以宏觀的國際視野，對內以實際出發不斷創新改革，對外增強業界之國際競爭意識，持續不懈為提升中醫現代化及中藥科學化而努力，並隨時強化中醫藥研究及管理。此外希望能發揮整合之機制，結合行政院相關部會，期能共同達成將臺灣建造成中草藥科技島，把中草藥發展成高產值之主流產業之願景，在此誠摯與各位先進共勉，並繼續不吝給與指教。

（本書出版機關：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總編輯：林宜信；
本文轉載摘自序文，2004.11）